

证券代码：871248

证券简称：东元环境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际金融IT研发中心第五栋B座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高品华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从监事会会议情况、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度有关事项的监督意见、综合意见等方面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3）、《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式指引的要求，未发现《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主要从总体情况、财务收支情况、利润情况等方面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相关内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公司 2018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年来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作审计

实事求是，所出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同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4日